

# 东莞市长安镇工程建设中心

## 关于“工业大道（海滨路至步步高大道段）道路工程项目”绩效管理问题的整改报告

镇财政分局：

《关于镇工程建设中心绩效评价报告整改通知书》收悉，现就绩效管理问题整改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于项目立项不够规范，前期可行性论证不足，导致多项变更，投入产出的性价比不高的问题

（一）项目报建手续未完成，立项不够规范。

整改措施：因该项目无用地手续，无法道路工程用地规划意见及建设用地等手续。持续整改，排查工程项目建设条件，向镇委、镇政府提出自然资源要素需求。

（二）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不足，与部分道路使用单位沟通不充分。

整改措施：持续整改。完善多方沟通机制，在工程前期设计阶段，加强与使用单位、设计单位沟通，强化可行性论证。

（三）项目前期设计质量一般，整改项目性价比不高  
该工程地基情况特殊，处理路基投入费用较大，而建成

后出现道路两边停车情况，建议相关职能部门加强执法。

二、关于项目过程管理不到位，建成道路的表现质量不理想，养护不到位

整改措施：立行立改。督促施工单位落实质保工作，保障项目建设成效及使用效果的可持续性。

三、关于项目变更及归档资料管理有待规范，至今未完成结算工作

（一）项目变更管理有待规范

整改措施：持续整改，完善变更管理制度，及时办理变更程序。

（二）项目归档资料不完善。

整改措施：持续整改，建章立制。我中心于2024年1月已研究制定并印发《长安镇工程建设中心进一步优化完善工程管理资料整理及档案管理工作细则》，后续加强项目结算资料整理和归档工作，保障项目建设资料的全面达标。

此复。

长安镇工程建设中心

2024年7月16日

